

大连民族大学

大民研字〔2019〕7号

关于组织推荐2019年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领域、各相关学院：

为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推动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更好地适应学校服务国家战略对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需求，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辽教办发〔2019〕24号，附件1）要求，按照《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辽教发〔2018〕9号，附件2），结合学校实际，现将组织推荐2019年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以下简称“省级示范基地”）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申报原则

1. 省级示范基地遴选坚持“客观公正、注重实绩、严格筛选、宁缺毋滥”的原则。

2. 申报省级示范基地的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单位须为省内的企事业单位。

3. 辽宁省优先支持学校建设服务全省县域经济主导产业或领军型企业发展的省级示范基地。

二、推荐申报限额

1. 每个研究生培养领域不超过 1 个；
2. 县域经济主导产业示范基地不受名额限制。

三、推荐申报要求

1. 申报单位填写《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申报书》（见附件 3）及《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4）；

2. 请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前，将加盖领域牵头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各一式一份报送至研究生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jyh@dlnu.edu.cn。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云汉

马斌

电 话：87339491（内线 5491） 87563527（内线 5527）

邮 箱：jyh@dlnu.edu.cn

地 点：开发区校区综合楼 A405

- 附件：1.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9 年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
2. 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
3. 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申报书
4. 辽宁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申报汇总表



2019年3月16日